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的智能飞行器应用综合实训室建设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装调实训无人机教学平台（多旋翼），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0人，营业收入为7705.4728万元，资产总额为6787.5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装调实训无人机备件库，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0人，营业收入为7705.4728万元，资产总额为6787.5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无人机装调实训工具箱，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0人，营业收入为7705.4728万元，资产总额为6787.5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无人机维修定损实训箱，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0人，营业收入为7705.4728万元，资产总额为6787.58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装调检修工作站，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浙江绿盾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8148.639259万元，资产总额为4514.14934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6. 教师操作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浙江绿盾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8148.639259万元，资产总额为4514.14934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实训操作台（含座椅），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浙江绿盾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8148.639259万元，资产总额为4514.14934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工业级巡检无人机飞行平台,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9. 星光级夜视多功能相机负载平台,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 微型企业。

10. 高分辨率测绘相机,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1. 抛投器,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2. 机载喊话器,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3. 机载照明灯,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4. 双云台组件,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5. 机载算力模组,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6. 无人机取水器,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7. 工业级巡检无人机飞行平台备用电池,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8. 无人机值守机场套装,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企业

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19. 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150 人, 营业收入为 7705.472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787.588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20. 植保无人机,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1. 多光谱镜头,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2. 中型植保培训无人机,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3. 穿越机组装套件,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4. 机载计算机(无人机配件),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150 人, 营业收入为 7705.472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787.588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25. 无人机示教系统,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北京三才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11 人, 营业收入为 474 万元, 资产总额为 382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6. 展柜(台),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浙江绿盾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3 人, 营业收入为 8148.639259 万元, 资产总额为 4514.14934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27. 设备柜(架),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浙江绿盾教学设备有限公司(企业

名称), 从业人员 33 人, 营业收入为 8148.639259 万元, 资产总额为 4514.149343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28. 教学大屏,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福建省星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8 人, 营业收入为 600 万元, 资产总额为 40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29. 控制中心大屏,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5 人, 营业收入为 3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0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30. 音响系统,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广州人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49 人, 营业收入为 2177.01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493.14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31. 机柜,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深圳市图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165 人, 营业收入为 2200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680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32. 交换机,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武汉神州数码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77 人, 营业收入为 40359.5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37873.87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33. 监控系统,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深圳市图腾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65 人, 营业收入为 2200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680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34. 无人机建模软件农业版,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35. 无人机飞行管控平台,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 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 属于微型企业。

36. 虚拟仿真飞行系统, 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制造商为西安天翼智控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150 人, 营业收入为 7705.4728 万元, 资产总额为 6787.588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37. 移动围栏, 属于工业, 制造商为无锡谨研物联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3 人，营业收入为 63.63 万元，资产总额为 219.6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南京鼎伟电子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01 日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各行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